

〔英〕A·C·格雷林 著

牟 博 译 涂纪亮 校

哲学逻辑引论

ZHESXUE

LUOJIYI NLUN





2 018 3106 3

哲学逻辑引论

[英]A·C·格雷林 著

牟 博 译 涂纪亮 校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冯春风
责任校对：林福国
封面设计：毛国宣
版式设计：李玲玲

哲学逻辑引论
ZHE XUE LUOJI YINLUN

•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出版
新华书店 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4.5印张 317千字

1990年10月第1版 1990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 000册

ISBN 7-5004-0719-×/B·143 定价：6.15元

内 容 提 要

本书作者为英国牛津大学圣安妮学院的哲学讲师，曾多次来华讲学。本书以专题为中心，全面地详细地介绍了当代英语国家分析哲学的一些最重要的基本概念，内容丰富、条理清晰，及时反映了分析哲学、英美语言哲学在一些基本问题上的新进展，并提供了大量的原始文献索引。本书不仅适用于初学者，又有助于深入研究者，已被英国、美国、澳大利亚等许多西方国家的大学哲学系列为教科书，可读性强。

目 录

中文版序言	1
序言	9
第一章 哲学逻辑、逻辑哲学、哲学与逻辑	15
1. 哲学逻辑与逻辑哲学	15
2. 哲学与逻辑	18
3. 本书的内容	26
注释	29
第二章 命题	31
1. 导言	31
2. 语句及其所述内容	31
3. 意识的意向性	35
4. 对作为意向的命题的批评	38
5. 作为意义的命题	41
6. 涵义、所指与模糊性	44
7. 对于作为意义的命题的进一步批评	48
8. 唯名论与实在论	52
9. 无害的命题	55
注释	56
第三章 必然性、分析性与先验性	58
1. 导言	58
2. 对真理的分类	59
3. 分析性	64

4. 捍卫一个教条	72
5. 再论“分析”	79
6. 必然性概念	83
7. 关于命题的模态与关于对象的模态	89
8. 形式化与本质	92
9. 可能世界	95
10. 对于可能世界这一说法的异议	99
11. 没有实现的可能体	106
12. 存在与现实性: 某些难题	109
13. 本质论	112
14. 蒯因关于作为数学家的骑车人的悖论	116
15. 本质、起源与结构	119
16. 再论必然性、分析性与先验性	124
17. 结束语	130
注释	131
第四章 存在、预设与摹状词	139
1. 导言	139
2. “存在”是一个谓词吗?	140
3. 逻辑谓词与本体论承诺	148
4. 存在与被预设的类	155
5. 摹状词理论	159
6. 斯特劳森论摹状词	165
7. 摹状词的指称性用法与归属性用法	172
注释	178
第五章 真理: 实用论与融贯论	183
1. 导言	183
2. 真理实用论	186
3. 詹姆斯的辩护	190
4. 真理融贯论	194

5. 作为依赖性的融贯性	196
6. 融贯性的特征	198
7. 实证主义的融贯论	199
8. 融贯性的标准	201
9. 困难与异议	202
注释	207
第六章 真理：符合论、冗余论与语义论	210
1. 真理符合论	210
2. 符合与原子论	211
3. 奥斯汀与约定	214
4. 关联与和谐	216
5. 意义与真理	222
6. 真理冗余论	223
7. 替代词与冗余	226
8. 真理语义论	230
9. 一种形式概述	236
10. 塔尔斯基、自然语言与中立性	239
11. 塔尔斯基的理论是一种符合论吗?	241
12. 结束语	248
注释	250
第七章 意义、指称、证实和使用	254
1. 引言	254
2. 意义指谓论	259
3. 指称与因果理论	265
4. 意义观念论	273
5. 意义行为论	281
6. 蒯因、行为和语言	287
7. 意义证实论	295
8. 意义运用论：后期维特根斯坦与方法	303

9. 言语行为	315
注释	316
第八章 真理、意义、实在论与反实在论	322
1. 导言	322
2. 真理与意义	323
3. 戴维森的建议	326
4. 悖论与其他问题	334
5. 为什么要选择真理概念	336
6. 真理与语言行为理论	340
7. 真理与实在论	344
8. 知道一个语句的真值条件意味着什么?	347
9. 可供选择的反实在论方案	359
10. 反实在论: 某些异议和辩护	363
11. 关于“过去”的难题	373
注释	386
第九章 某些结论与承诺	393
1. 导言	393
2. 反实在论的形而上学	394
3. 相对主义	397
4. 观念论	412
5. 真理概念的可消除性	424
6. 结论性承诺	429
注释	430
索引	434
译后记	451

中文版序言

在本书中，我介绍了当代英语国家分析哲学的一些最重要的基本概念。要了解分析哲学，就必须深入了解这些基本概念，这是因为，尽管分析哲学包括范围十分广泛的诸多论题，但它具有与众不同的特色，而这种特色乃是由于它拥有一组极为重要的强有力的技术概念和方法，从而可以对哲学问题进行深入分析。我在本书中尽可能清晰地加以解释的正是这一组重要概念。

我的这部书运气不错，在英国、美国、澳大利亚以及西方世界的其他地区的大学哲学系里，学生和老师们都感到它是一本有价值的书，它已获得了教科书的地位。现在中国读者将要看到这本书了，这一事实使我十分高兴。我希望，这部书有助于增进中国读者对分析哲学的理解，有助于中国哲学家与西方哲学家之间进一步交换看法，进一步促进他们之间的友谊。

我尤其要感谢本书译者牟博和校者涂纪亮教授。在我第二次访华期间，我与牟博就本书译文做过讨论，他为完成翻译本书这一长时间的困难任务而表现出的严谨、认真以及提出的有见识的看法，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涂纪亮教授在我两次访华时都是主人，他很谦和宽厚和好客，我与他的讨论向我表明，中国学者正在获得对西方思想的广泛而又细致的了

解。我希望本书会对这一进程做出进一步贡献。

作为对本书主要内容的序言，我想要解释一下分析哲学当前的研究工作的历史背景以及哲学逻辑在其中所占据的地位。

我们大家都很熟悉西方哲学发展史。大约与孔子在中国享有盛名的同一段时期里，古希腊出现了这样一些人，他们把精力转向对关于实在和存在的问题、关于知识的问题、关于真理与意义的问题、关于理性和逻辑的问题（在当代哲学中，我们把这些问题的看作典型的哲学问题）的抽象研究，他们还道德的和美学的价值进行研究。尽管这一进程是怎样开始的已无历史记载可查，但西方文化传统则认为希腊哲学家泰勒斯是“哲学之父”，因为他是我们所知道的第一个这样的人，即提出并回答关于世界性质的问题而没有在其回答中诉诸宗教因素或神话因素。在泰勒斯之前，关于世界的起源、性质和运转的问题以及人在世界中的存在之地位和重要性的问题是根据一些宗教学说来做出回答的，这些学说认为，一些超自然的力量创造出世界并继续支配在世界中出现的所有东西。泰勒斯拒绝接受这种不能令人满意的“解释”以及这种思维方式，他转而依赖他的推理能力和观察能力，以此作为知识的源泉。西方文化传统认为，这种惹人注目的关于人类理性能够不假于外力探索世界的性质以及人在世界中的地位的论断，就是哲学的开端。

在希腊哲学传统的伟大的辉煌灿烂时期（在苏格拉底、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那里达到其顶峰）之后，一直到公元17世纪之前，人们做了进一步的哲学研究工作，其中多数工作都是很有价值、很重要的。不过，在这漫长的一段时期内，罗马基督教会的统治对哲学起了抑制作用，因为罗马教会的

力量保证了凡是违背教义的思想都要遭到禁止和镇压，唯一得到繁荣的哲学学说便是那种一般地适合于罗马教义的学说。这时的学术成就走下坡路是指，对亚里士多德的著作没有足够广泛的了解，人们花了很大精力来使希腊哲学就范于教义。然而，作为这种工作的一部分，人们在逻辑学和形而上学领域取得了一些重要进展；西方中世纪（相当于中国的从唐朝到明朝初年这段时期）的“经院”哲学家对哲学中一些技术性难题的解决做出了许多卓越的贡献

与此同时，某些阿拉伯学者继续不断地对亚里士多德进行细致的研究，而在以欧洲的文艺复兴而著称的那段时期（始于公元 14 世纪）希腊哲学家的那些看法再次得到比较广泛的传播。在一、两个世纪当中，产生对西方哲学的第二个强大动力的条件已经具备：这发生在公元 14 世纪，在这一世纪中，欧洲世界天才辈出，繁花似锦：在文学领域，有莎士比亚、弥尔顿、马洛、堂恩以及其他许多人；在科学领域，有伽利略、牛顿、波义耳、惠更斯等其他人士；而在哲学领域，则有培根、霍布斯、笛卡儿、斯宾诺莎、洛克和马勒布朗士。现代西方世界经过这种非凡的理智母腹的孕育而诞生，形成了它的科学、技术以及它的哲学（包括它的政治哲学），并为接踵而来的几个世纪（包括现在）创造了条件。这种发展的一个基本要素便是思想和行动的自由。基督教正统观念的束缚被挣脱了，人的心灵能够不受压抑地探索问题；象英国和法国这样的主要西欧王国在经济结构和政治结构上所发生的变化为新思想的繁荣发展创造了条件。

17 世纪思想革命的两个最重要的哲学家是法国哲学家笛卡儿和英国哲学家洛克。我们还必须在最重要的哲学家行列中加上生活在其后一个世纪的另外一个英国哲学家大卫·

休谟。在今天的西方世界的大学里，哲学系的学生们都精心研究这三位思想家，因为他们的工作提供了近代的和20世纪的所有哲学争论的背景，他们的工作要么直接地、要么间接地引起某些主要的哲学讨论。当代某些分析哲学家说，笛卡儿的工作把认识论置于哲学研究的中心位置，而我们20世纪的哲学家则认为，我们必须把语言哲学（而不是认识论）置于哲学研究的中心位置。这是很有影响的英国哲学家迈克尔·达米特所持的看法。不论这种看法是否正确，它表明：我们当今在哲学领域所努力进行的有创见的和渐进性的工作，仍然必须把17世纪思想家对哲学做出的伟大贡献作为这些努力的出发点。当然，对分析哲学发挥极大影响的正是经验哲学家洛克和休谟的工作，因为在17世纪，原来作为哲学一部分的自然科学开始独立存在，自然科学改造世界的力量表明：需要充分理解自然科学所涉及思想和方法。这便是分析的认识论和科学哲学的任务。

考虑片刻下述事实是很有趣（和很重要）的：自然科学曾一度是哲学的一部分，但后来变成了独立的学科。这是怎样发生的？回答是：经过许多世纪的努力，哲学家们发现了对物理实在的性质所提出的（某些）正确的问题，还发现了试图回答这些问题的（某些）正确的方法。正是这一点使得科学变成独立于哲学的学问。哲学按照同样方式在公元18世纪和19世纪产生出心理学、社会学和语言学；在20世纪的今天，我们看到哲学家与心理学家和计算机专家携起手来共同创建认知心理学和“人工智能”这些新兴科学。这从一个方面暗示出哲学的性质：哲学是一门试图找到解决我们所面临的那些最重大、最深奥的难题的方法的学问，可以指望：一旦我们找到了思考这些难题的富有成效的方法，它们就不再是

哲学的难题。因此，哲学始终在努力完结其自身！然而，正如历史所表明的那样，哲学在从事这番使命时，哲学正是人类的一切努力当中最重要、最充满活力的努力之一。

分析哲学的第三个强大动力出现在20世纪的开端，那时发展出数理逻辑这种有力而又简明的新手段。这里所论及的那些发现在很大程度上是德国数学家戈特洛布·弗雷格和英国哲学家、逻辑学家伯特兰·罗素所做工作的结果。直到弗雷格之前，逻辑学从亚里士多德时代以来在其全部要点上一直没有什么变化（亚里士多德是头一个对推理形式做出系列研究和分类的人）。当然，在从亚里士多德到弗雷格这段时间中，逻辑学领域里出现了许多重要的技术性发展；但是一直到19世纪，人们都能够把亚里士多德逻辑看作是一门完全的科学。弗雷格的发现和革新是革命性的，它们使逻辑更简明然而更加有力、应用范围更加广泛。其很重要的一部分原因在于，弗雷格发明了一种符号语言，他称之为“概念演算”（德语为 Begriffsschrift）；这种语言以算术为基础，它的逻辑特征使弗雷格能够比以前所可能做到的更深入、更广泛地探索逻辑概念。这种语言尤其使人们有可能对量化、特别是对混合性量化（即“对于所有 X 来说，存在某个 Y ”）做出恰当处理。罗素和他的同事怀特海在几年后撰写《数学原理》（这是一本旨在证明数学能够从纯逻辑原理推演出来的著作）时发明了一种比弗雷格的出色得多的符号语言；他们还引进了某些附加的逻辑概念。弗雷格的看法与罗素和怀特海的看法相结合、再加上那两位英国思想家所发明的十分出色的符号语言，便把逻辑转变为一门极为有力的工具。这对哲学具有重要影响。在第一章中，我解释了这种新逻辑如何能有助于进行哲学研究工作。我在那里谈到（并且我在这里重复指出），逻

辑本身无法解决哲学问题，逻辑只能帮助我们理解和研究它们。但这种帮助是很有价值的；除了澄清我们所进行的哲学研究之外，逻辑还用一种新眼光来展示旧问题，并向我们的研究提出新问题（至少是旧问题的某些新的方面）。在这种涵义上，逻辑在现代分析哲学中具有不可估量的价值。人们为了能看到逻辑在哲学中的价值无需具备广泛的逻辑学知识；实际上具有哲学价值的（一般来说）正是那些最简单的逻辑概念和逻辑方法。在西方的大学哲学系里的学生为了尝试到数理逻辑在研究哲学问题时所发挥的作用只须掌握数理逻辑的基本知识。读者会从本书各章（其中几乎没有出现任何逻辑符号）中看到，很有价值的正是那些逻辑概念和逻辑方法，而不是数理逻辑本身。

哲学是这样一门学问，我们在其中研究形而上学（即研究实在和存在的性质）、认识论（即研究知识和信念的性质）、逻辑学（即研究有效推理的结构和性质）、伦理学（即关于道德价值的理论）、科学哲学（即研究科学概念和科学推理方法的性质）、语言哲学（即研究语言意义的性质与它如何依赖于思想、实在、真理和知识）以及此外的其他很多分支。所有这些研究都相互联系在一起；确实，倘若人们考察我刚才就语言哲学所说过的话，就会看出，语言哲学所讨论的那些问题从性质上讲基本上是形而上学问题和认识论问题。而在所有这些联系在一起的哲学研究分支中存在有某些反复使用的概念，这些概念对于任何一种哲学理解或任何一种哲学进程来说都是极其重要的。这些概念主要地是一些以某种方式与意义和真理相关的概念。例如，我们考虑真理问题。为了理解真理这一极其重要的概念，我们就不得不提出许多问题。什么是“真值承担者”？这也就是问，到底是什么东西能够具有

真或假的特性？是语句吗？是命题吗？是陈述吗？是信念吗？是理论吗？这是一个难题。另外一个问题是：真理可以据以为真的不同方式是什么？如何能够认识到真理是真的？这里提出的是关于必然性、偶然性、先验和后验这些概念的问题。在那些不同的真理理论（符合论、融贯论等等）当中，哪一种理论是正确的或至少看来有理？我们为了能对真理概念提出一种恰当的分析，就必须研究所有这些问题，而真理概念无疑对于今天所进行的大部分哲学研究工作来说都是绝对重要的。因此，不论人们所研究的是哪一门哲学分支，都会不得不用到刚才所提到的那一组极其重要的概念。而这些概念便是我们在哲学逻辑中所研究的对象。

哲学逻辑是哲学的工场，人们在其中考察、改进分析哲学的主要概念工具，使之精益求精。因此，要理解分析哲学中的争论，就要求清晰地理解哲学逻辑中的论题。本书的目的在于，以一种尽可能清晰和细致的方式，为任何一个学习分析哲学或研究分析哲学的人介绍所论及的那些必要的概念并对之进行讨论。研究哲学逻辑实际上就是研究西方分析哲学的重要概念。

已出版的关于哲学逻辑中的论题的书和论文数量浩大。在本书中，我对这些文献做出说明，以此表明对给定的理论持赞成或反对态度的那些不同论证是什么。但是正如我在导言中所说的那样，决没有任何东西能够替代阅读原著本身，因此，应当鼓励研究分析哲学的人在把本书用作引论性的指南之后进一步研究我在各章注释中所援引的那些原著。本书的最后一章（即第九章）不同于在它之前的那些章，因为我在第九章里放弃了我在前几章的大部分场合所奉行的不偏袒的中立立场，而对我本人在本书中所讨论的那些问题上所采取的

观点做出了某种说明。这些观点在我的其他著作和论文里已得到或正在得到更充分和更详细的表述，但本书对这些观点的概括大体上确切反映了我倾向于支持的那种立场。我之所以提到这一点是因为，哲学家应当努力提出和澄清自己的看法，并对之做出论证，这是西方的哲学著作的一个特征。

〔这并不意味着我们期望每一个个别的哲学家都要有一种不同的哲学理论。的确很有可能出现这样一种情况：当每个哲学家想出他自己的看法时，他会发现（这是一般规律），实际上是诸多哲学看法中少量真正可供选择的看法的某种说法使他提出那种看法的；因为这是一个事实：两千五百年持续不断的西方哲学表明，可供选择的使世界概念化的不同方式实际上是很少的。这完全有可能是一个有深刻意义的事实。〕我希望，研究本书以及其后对它所介绍的那些哲学论著和争论进行更细致的研究，会使中国哲学家与他们的西方朋友和同事共同就这些哲学难题进行有创见的工作，这种工作包括交流看法和理论、争论难点以及对哲学家有责任去探索的那些复杂深奥的难题建构进一步的新见解。

我再次为本书的翻译向牟博和涂纪亮教授表示感谢；我谨把本书中文版献给所有中国的哲学工作者，我把你们视作在探寻更充分、更深入地理解世界的过程中可尊敬的同事和朋友，把你们视作追求全人类的友谊、和平与合作的人。

A·C·格雷林
牛津大学圣安妮学院
1987年

序 言

哲学家们喜好指出，研究哲学不允许浅尝辄止。这是正确的。哲学这门学科研究起来常常是很复杂的，有时是很困难的。试图对哲学进行浅尝辄止式研究的书籍常常是在指出一种肤浅的哲学，结果是歪曲和篡改了哲学问题。因为，用威廉·詹姆斯的话来说，尤其是哲学，它是一场为获得清晰而进行的顽强斗争，因而，对哲学论题给予浅尝辄止的处理，这种作法不仅无用，而且有害，也就是说，这样做是帮倒忙。因此，我在本书中并不打算自称我所讨论的这些哲学问题都是简单的，或自称这些哲学问题能被简化到不费什么气力就可以轻而易举地掌握它们。所论及的这些哲学问题是一些引起争论的难题，应对之做出认真细致的研究。

尽管说了这一切，尽管世所公认哲学是艰深的，但情况依然是：学游泳的新手必须以某种方式置身于激流之中才能学会游泳。介绍哲学有各种不同的方式，最好的方式莫过于通过个别面授指导，而不是通过书本的白纸黑字来传授。后者所提供的不过是冰冷的独白，相形之下，前者则蕴藏有进行热烈讨论的可能。但是，书本仍具有重要的使用价值；书本使读者得以对其中内容深思熟虑，得以反复思考某种观点，或得以用笔把自己的研究心得和对某种看法的斥责写在页边上。